

中标通知书

致：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：

你方于 2019年3月26日（投标日期）所递交的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第1标段（上浦大桥工程）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被确定为中标人。

中标价：¥103751053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亿零叁佰柒拾伍万壹仟零伍拾叁元整）。

工期：18个月（540日历天），缺陷责任期：24个月。

工程质量：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；标段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。

项目经理：王建国（姓名）。

项目总工：邓明涛（姓名）。

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绍兴市上虞区称山北路306号（指定地点）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7.3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中标结果通知书

致：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第1标段（上浦大桥工程）施工招标各未中标人：

我方已接受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于2019年3月26日（投标日期）所递交的曹娥江上浦船闸及航道工程第1标段（上浦大桥工程）施工投标文件，确定浙江天一交通建设有限公司（中标人名称）为中标人。

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招标人：绍兴市上虞区交通投资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招标代理：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期：2019年4月9日

